

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函

地址：10400臺北中山郵政第90151附5號信箱
承辦人：吳俊樺
電話：02-25333181#683441

受文者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國海戰訓字第11200213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空域操演報告單，紙本，1，頁。

主旨：本軍艦隊指揮部112年3月下旬專案訓練空層空域操演報告單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請參照報告單內容惠予發布空域警戒事宜。

正本：內政部警政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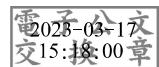
- 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飛航服務總臺
- 、基隆海岸電臺
- 、交通部航政司
- 、交通部航港局
- 、交通部航港局北部航務中心
- 、交通部航港局中部航務中心
- 、交通部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
- 、交通部航港局東部航務中心
- 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
- 、高雄市政府海洋局
- 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
- 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
- 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
- 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
- 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
- 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東部分署
- 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



- 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東南沙分署
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
、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
、國防部陸軍司令部
、國防部空軍司令部
、國防部憲兵指揮部
、國防部參謀本部情報參謀次長室
、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
、國防部參謀本部訓練參謀次長室
、國防部電訊發展室

副本：陸軍航空特戰指揮部

- 、空軍作戰指揮部
、海軍艦隊指揮部
、海軍大氣海洋局



司令海軍二級上將梅家樹